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基隆分局106年度提升服務效能自行考核結果統計表

受考核單位：基隆分局

優=900分以上；甲=899-800分；乙=799-700分；丙=699-600分；丁=599分以下

實施 考核 機關	編號	受考 核單 位名 稱	考核項目成績（1000分）					總 分	等 第	考核 年月
			一、基礎服 務（200分）	二、服務遞 送（300分）	三、服務量 能（200分）	四、服務評 價（200分）	五、開放創 新（100分）			
基隆 分局		基隆 分局	176	258	174	176	86	870	甲	106/ 01 - 106/ 12

※ 考核結果處理情形：

【請敘明考核結果後續處理情形，如函送受考核機關（單位）提報改進情形、考核結果登載於機關網頁等方式】